

大连民族大学文法学院文件

院发 [2022]3号

关于印发《文法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

《文法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现予印发，请结合系、办（中心）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文法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

大连民族大学文法学院

2022年8月26日

文法学院学风建设实施方案

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树立教师“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教书”、学生“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读书”的远大理想,打造“学在民大”的民大口碑。根据《大连民族大学学风建设实施方案》(校发2021第68号)和职能部门相关要求,结合文法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为主线,落实好国家民委党组的各项决策部署、委领导指示批示精神和学校学风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构建“老师要有严谨的治学态度,教好书;学生要有严谨的求学精神,读好书;所有人要有严谨的工作态度,做好工作”的大学风、有高度的学风,打造“学在民大”的民大口碑。

二、总体目标

以提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质量和水平为目标,积极构建“大思政课”育人格局,使学生学习目的更加明确,学习动力明显增强,学习积极性明显提高,在学习上逐步实现自觉、自主和自律;使全体教师的治学态度更加严谨,育人意识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进一步端正;使全院干部职工牢固树立全员育人意识,明确职责,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努力培养具有民族团结基因、牢固树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三、具体措施

(一)学生学风建设

1. 紧抓课堂、寝室主阵地。推进辅导员、班导师“深入课堂、深入寝室”。加强对学生学习过程的管理,增强对迟到、缺勤、早退等不良行为的

检查和处理,通过创建“固定座席”“无手机”试点课堂等多种措施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加强诚信教育,严格各类考试纪律,净化考试风气。

2. 深化激励机制。开展典型示范教育,进一步完善评奖评优制度,以年度三好表彰为契机,深入挖掘如“学霸寝室”“最美笔记”等贴近学生实际、具有代表性的先进典型,通过事迹报告会、校园展板、微视频、公众号推送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发挥榜样引领作用。

3. 完善学业预警制度。落实《大连民族大学本科生学业预警 管理办法(试行)》,强化学业过程管理,建立学业预警档案,辅导员、班导师负责预警帮扶工作措施的具体落实。加强“梯田式”培养,实现“不同基础进来、一个标准出去”的育人目标。严格学业考核,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不断提高学生学业水平和综合素质。

4. 完善学科竞赛体系。以“挑战杯”、“太阳鸟”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英语小论文、学术沙龙等为平台,认真组织学生参与专业理论研究和实践。结合各专业特点开展文法学院文化素质活动季系列活动,通过组织普通话大赛、书法比赛、法律知识竞赛、模拟法庭、新闻专业广告大赛等,提升学生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积极探索“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学促用”的新模式。

5. 加强研究生教育管理。加强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全面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建立健全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落实导师第一责任人制度,推进研究生“组会思政”。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培养方案,改进研究生课程体系,大力支持研究生开展科研学术创新。

6. 发挥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作用。落实学生一日生活规范。加强早操、晚自习等学生行为养成教育,提升学生学习的精神动力和行动自觉。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建立“学院一年级一班级一寝室”四级学风建设体系,在学生中形成“层层监督、互相监督、自我监督”的学风监督体系。进一步推进开展学生党员“戴党徽亮身份”,学生党员宿舍、床位挂牌,

责任区划分等活动，以党性教育为基础、以志愿服务为抓手，培养高素质的党员队伍和学生干部队伍等关键少数，发挥他们的先锋模范作用。

7. 着力加强团风、班风建设。以“五四”等重大事件节点和传统节日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推进网上共青团建设，抓实团学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团支部、班级建设的过程化指导，在集体奖学金评选时注重过程化考核；严格落实主题班会制度，规范班会程序，长期推进“互观互检”活动，切实发挥班会和主题团会的育人作用，让班会成为凝聚共识、加强学风的重要举措。

8. 持续开展学风建设品牌活动。以专业教育和课堂思政为基础，以经典诵读、诗歌朗诵、普通话大赛、“我的民族我的国”新闻摄影展、戏剧文化节等活动为重要载体，强化各民族学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知和理解，促进他们牢固树立“五个认同”的意识，持续推进其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度融合。围绕“三下乡”“母校行”等，结合专业特点组织好学生开展普法宣传、普通话宣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宣传推广）、社会调查、志愿服务、专业实习、挂职锻炼等服务社会和民族地区的实践活动。继续拓展大连市域的社会实践基地和红色基地，积极搭建平台，鼓励学生为家乡的优秀传统文化和红色文化代言，引导他们利用专业优势全方位展现中华文化共同性、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实物实景实事。

9. 提升就业服务水平。以高质量就业为目标，建立健全促进就业激励机制。着力持续开展各类职业规划、考研培训、就业指导活动，积极推进校内外、省内外实习基地建立，举办多样化校园招聘活动，充分利用校友资源，促进就业工作有力推进，解决人才培养“最后一公里”问题。

10. 完善家校联系制度。进一步加强学校与家长之间联系沟通，发挥家庭的育人功能，形成育人合力。通过日常家访、线上家访、电话家访、新生家长座谈会、家长联系群等渠道与学生家庭建立密切联系，定期通报学生在校表现和成绩情况，对于学生在校期间取得的突出成绩应及时向家长通报喜讯，对于受到学业预警和其他重点情况的学生要经常沟通并做好记录。

(二)教师学风建设

1.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把培育良好师德师风作为学院文化建设的核心内容。建立和完善学院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各系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师德建设领导体制和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工作机制。深入贯彻落实“两个议事规则”，发挥好学院党委会的前置把关作用，在晋升使用、表彰奖励、参与项目等方面“一票否决”。学习贯彻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制度文件，将教师党支部建设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培养党员教师成为践行高尚师德的中坚力量。

2. 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组织教师每周开展1次集中学习，每月开展1次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全体教师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个牢固树立”、“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六要”等重要论述精神，进一步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学做融合养成行动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弘扬高尚师德，潜心立德树人，以赤诚之心、奉献之心、仁爱之心投身教育事业。

3. 加强教学能力提高。加强系、教学团队、课程群等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定期开展教学研讨、集体备课、集体评课等教学能力提升活动，切实提升基本教学技能。不断改进教学方法以适应人才培养需求，加强线上线下教学模式的综合运用和灵活使用，提升课堂教学和网络思政效果。定期开展教师说课比赛和教学观摩等活动，以一流课程、示范课程、优秀教师为引领，推动形成乐教善教的学风氛围。

4. 加强学术道德建设。在科学研究的整个过程中要始终尊重学术伦理，遵循学术规范，坚守科研诚信，抵制学术不端。营造爱国奉献、诚实守信、追求真理、崇尚创新、严谨治学、协作育人的良好氛围，加强科研成果管

理。围绕学校发展战略布局，加强人才培养和学科团队培育。以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的质量为导向，激励人才潜心研究，注重标志性成果质量、贡献、影响。鼓励教师把自己的学术研究融入现实的社会发展中，提升服务国家和社会需求的能力。

5. 发挥教师育人“主力军”作用。充实课堂教学内容，牢固树立课堂是立德树人主阵地的思想认识，遵循各民族学生成长规律和认知规律，精心设计课堂教学内容，加强课程思政建设，课程教学大纲和评价体系中体现思政内容，将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机融入课堂教学，实现润物无声的育人效果。完善教学质量评价制度，加强教学质量和课堂教学纪律考核，引导教师上好每一节课、关爱每一名学生。

6. 增强教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自觉性。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特别坚定”作为对教师的基本要求，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纳入教师培训必修内容，引导教师正确处理共同性与差异性、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与各民族意识、中华文化与各民族文化以及物质与精神的关系。广大教师要深入挖掘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元素，通过“滴灌式”融入，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强化马克思主义国家观、民族观、宗教观、历史观、文化观教育，强化“五个认同”教育。改进课堂教学方式，开展“国学大讲堂”“新闻大讲堂”“法律大讲堂”等提高教学吸引力。

7. 加强教师学风考核。落实《大连民族大学教师考核实施办法》，将师德师风考核作为教师评价的第一标准、坚持“四个相统一”要求，落实“四有好老师”标准，加强对广大教师特别是中青年教师的思想引领和价值引导，不断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水平。推进学院教师学风考核制度建设，修订学院班导师考核办法，细化考核条件和奖励性绩效的数额；制定学院绩效考核办法和就业奖励办法，引导、激励教师爱岗敬业，将更多的精力投入到人才培养的中心工作上来。在教师引进中把好入口关，把现有政

治素养又有专业水平、既懂教育规律又会做民族团结工作的教师培养成标杆。

8. 发挥榜样示范引领和负面典型警示作用。深入挖掘在教学、科研、育人方面的优秀教师，通过进行事迹宣讲、师德专题报告，开展交流座谈等在全院范围内广泛宣传。树立“有高质量的教师，才会有高质量的教育”的理念，营造“好大学有好学风，好学风才有好大学”的育人氛围。定期组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以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为反面教材，强调课堂教学、关爱学生、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正面规范和负面清单，引导教师以案为鉴、以案明纪。

9. 强化教师“四史”学习教育。将“四史”学习作为广大教师思想政治“必修课”。组织主题党日活动、“三会一课”、专题组织生活会等，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形式生动开展“四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教师、领导干部发扬党的优良传统，积极为师生排忧解难。组织广大教师认真学习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奋斗史、理论创新史和自身建设史，学习党的光荣传统、宝贵经验和伟大成就。用好红色资源开展学习教育，向教师推荐精品学习素材，拓展渠道、创新形式，充分激发教师学习内生动力，做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10. 加强班导师、辅导员队伍建设。落实《大连民族大学班导师工作实施办法》，将班导师作为一竿子插到底的学生工作力量，落实落细班导师“五抓”工作职责和“1345”工作要求。进一步完善辅导员队伍机制建设，落实《学生工作者“十必须、十不准”工作要求》，建设务实高效的辅导员队伍，将学风建设作为辅导员开展工作的主要职责，加强辅导员深入课堂、深入寝室“两个深入”工作提升学业帮扶效果，通过与任课教师交流、与学生沟通、对学生成绩分析等工作掌握学生学习生活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工作，使学风建设落到实处。落实辅导员、班导师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召集学生工作队伍、教学管理队伍、班导师队伍开展联席会议，通报和研究学风建

设工作中的有关问题。

(三) 干部职工学风建设

1.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高质量党建工作引领大学风、有高度的学风形成，加强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建设，切实发挥党支部书记在学风建设中的表率作用。注重在优秀学生和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加强对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的培养培训，构建党员教育长效机制。持续推进“教工党支部联系班级、领导干部联系帮扶困难学生”和“校园先锋工程”，以优良党风促进优良学风的形成。

2. 加强数字化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发挥新媒体育人功能，逐步完善学院网站、公众号、视频号等建设，打造精品网络教育平台，一方面把党的创新理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喜闻乐见的形式让学生入脑入心，多方位营造“学在民大”的浓厚氛围；另一方面加强网络素养教育，引导学生牢固树立“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的思想观念。

3. 持续深入开展好“我为师生办实事”活动。以把脉学生的真正需要为出发点，以“三困生”帮扶为重点，构建精准资助育人体系，将“严管厚爱”的工作理念落细落实。定期关心、探望退休、生病的教职工，设计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不断增强师生的获得感、满足感和幸福感。

四、保障要求

(一)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学院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各项工作。院长、书记为学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院领导为直接责任人，辅导员为分管年级学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班导师为分管班级学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导师是研究生学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学院领导班子要定期研究学风建设工作。

(二) 高度重视，营造氛围。各系、全体教师要充分认识优良学风对于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和健康成长的重要意义，根据工作方案，结合各系实际和学生人才培养目标，精心部署、狠抓落

实，建立大学风、有高度的学风建设长效机制，为学院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沟通协作，形成合力。领导班子成员、各系、辅导员和班导师要树立全局意识、以学生为本的教学理念和工作理念，围绕矛盾和焦点，承担学风建设相应职责。进一步做好顶层设计，加强办公室、各系、支部之间，班导师、辅导员之间统筹协调，推动形成和谐有序、协作有效的全员育人氛围。

五、其他

本实施方案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如上级部门或学校出台新的规定，与本规则不符的，以上级部门或学校的最新要求为准。

文法学院

2022年8月20日